

证券代码：430348

证券简称：瑞斯福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北京瑞斯福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刘谦茂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北京瑞斯福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

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瑞斯福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披露的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21,439,721.38 元，公司股本总额为 40,300,000 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，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瑞斯福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瑞斯福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7 日